

104 年度高雄市地方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

總 說 明

壹、前言

本府為促進教育健全發展、提升市民醫療服務品質、安全便捷交通服務、環境品質、推廣文化藝術與文化產業、加速產業開發、社會安全與資源使用效率等，依據預算法第 4 條第 1 項第 2 款規定，循預算程序設置各類特種基金，辦理相關業務。

依照預算法第 19 條及第 20 條規定，特種基金應編製附屬單位預算或其分預算，又依同法第 96 條準用第 45 條及第 46 條規定，本府應將各附屬單位預算，包括營業及非營業者，彙案編成綜計表並加具說明，連同各附屬單位預算，隨同總預算案，送請 貴會審議。至附屬單位預算之分預算則以合併方式，併入其所隸屬基金之附屬單位預算表達，104 年度綜計表經依此規定彙編完成。

貳、基金單位數

104 年度本市各特種基金附屬單位預算案，計編列 26 個基金，與上年度相同。另「獎勵民間投資基金」配合自治條例修正，更名為「促進產業發展基金」。茲就基金性質分析如下：

一、營業部分：供營業循環運用者，為營業基金，計有 3 個基金

(一) 財政局主管：動產質借所。

(二) 農業局主管：岡山果菜市場股份有限公司。

(三) 交通局主管：輪船股份有限公司。

二、非營業部分：計有 23 個基金

(一)作業基金：凡經付出仍可收回，而非用於營業者，為作業基金，計有 11 個基金，包括：

1. 人事處主管：輔助公教人員購置住宅基金。
2. 財政局主管：市有財產開發基金。
3. 經濟發展局主管：產業園區開發管理基金。
4. 衛生局主管：市立各醫療院(所)醫療藥品基金。
5. 地政處主管：實施平均地權基金。
6. 捷運工程局主管：大眾捷運系統土地開發基金。
7. 文化局主管：文化創意產業園區發展基金。
8. 交通局主管：停車場作業基金。
9. 都市發展局主管：都市更新基金、住宅基金、國民住宅管理維護基金。

(二)債務基金：依法定或約定之條件，籌措財源供償還債本之用者，為債務基金，即財政局主管之高雄市債務基金。

(三)特別收入基金：有特定收入來源而供特殊用途者，為特別收入基金，計有 10 個基金，包括：

1. 教育局主管：教育發展基金。
2. 經濟發展局主管：促進產業發展基金。
3. 工務局主管：建築物無障礙設備與設施改善基金、永續綠建築經營基金。
4. 社會局主管：公益彩券盈餘基金。
5. 環境保護局主管：環境保護基金。
6. 農業局主管：農業發展基金。
7. 勞工局主管：勞工權益基金、身心障礙者就業基金。
8. 文化局主管：公共藝術基金。

(四)資本計畫基金：處理政府機關重大公共工程建設計畫者，為資本計畫基金，即捷運工程局主管之捷運建設基金。

參、預算概要

茲就各基金 104 年度預算編製情形，分別說明如下：

一、營業基金

(一)事業計畫

1. 動產質借所

配合市政府政策以社會服務為宗旨，調節平民經濟政策之推行，嘉惠民眾應急的經濟需要，服務廣大市民。

2. 岡山果菜市場股份有限公司

配合政府政策執行、政令宣導，調節供需、維護公平交易，建立產銷經營合作機制，拓展行銷通路，落實生產者地產地銷，服務廣大民眾。

3. 輪船股份有限公司

(1) 因應公司化與市場營運機制，積極調整經營重心，持續拓展觀光業務，以提升市場競爭力。

(2) 開創本市藍色公路觀光航線，透過強化渡輪航線，經營環港觀光船及愛河觀光船航線，串接沿港重要觀光碼頭綿密水陸運輸，連結水岸觀光景點，吸引觀光人潮，活絡觀光產業，帶動城市發展，以創造整體經濟效益。

(二) 主要營運管理目標

1. 動產質借所：辦理質押放款，本年度營運量預計每月3億2,500萬元，以月利率0.9%計息，利息收入3,510萬元，流當品變賣收入480萬元。

2. 岡山果菜市場股份有限公司：辦理農產品批發等業務，本年度預估蔬果交易量為 27,224 公噸，管理費收入 898 萬 3 千元，清潔費

收入 265 萬元。

3. 輪船股份有限公司：本年度實有船舶 23 艘，預估航行 14.93 萬航次(單程次)，全年航行 12 萬 7,169 海浬，每海浬營收 1,452.57 元，載客 807 萬人次，營業收入 1 億 8,472 萬 2 千元。

(三) 營業收支及損益之預計

1. 營業利益

單位：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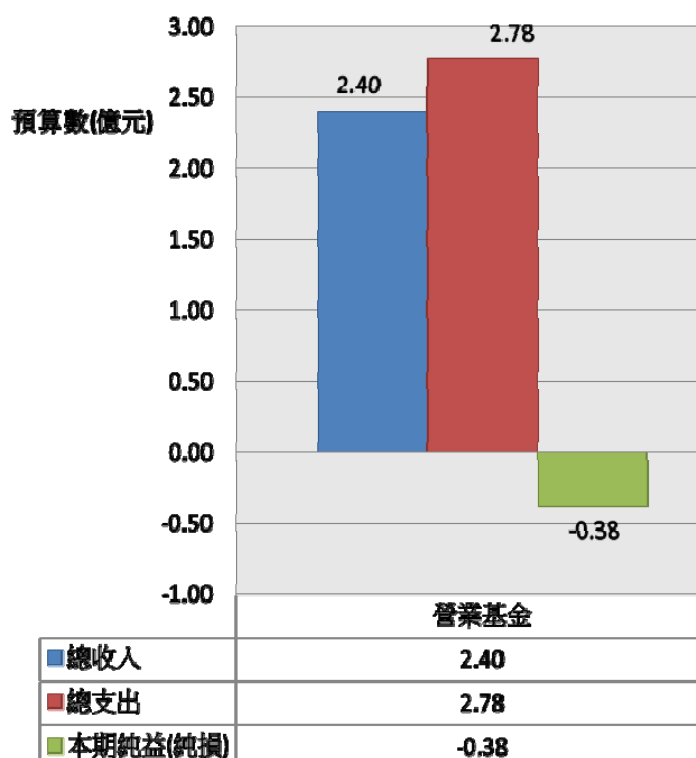
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比較增減%
營業收入	236,255	251,896	-6.21
營業支出	270,368	259,512	4.18
營業利益(損失-)	-34,113	-7,616	-347.92

2. 本期純益

單位：千元

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比較增減%
營業總收入	240,494	253,851	-5.26
營業總支出	278,634	267,528	4.15
本期純益(純損-)	-38,140	-13,677	-178.86

104年度營業基金預算編列情形



(四)盈虧撥補之預計：營業基金預算係以盈虧撥補預計表來顯示一定會計期間經營結果所產生之盈餘分配或虧損填補情形。104 年度本市營業基金預算所列盈餘及虧損經依規定分配及填補如下：

1. 盈餘之分配

可分配盈餘：本年度獲有盈餘之事業為動產質借所 1,255 萬 4 千元、岡山果菜公司 5 萬 4 千元。

2. 虧損填補

本年度發生虧損之事業為輪船公司 5,074 萬 8 千元。

3. 繳庫盈餘

本年度可分配盈餘經分配結果，繳納市庫者，有動產質借所 637 萬 5 千元。

(五)現金流量之預計

1. 營業基金：本年度預算現金之運用，分別按營業、投資及融資等活動，表達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流量情形如下：

(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301 萬 8 千元。

(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808 萬 7 千元，為增加押匯貼現及放款 2,332 萬 3 千元、基金及長期應收款 11 萬 8 千元、固定資產及遞耗資產 464 萬 6 千元。

(3)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 億 365 萬 9 千元，其中：

① 現金流入 1 億 1,068 萬 9 千元，為短期債務淨增。

② 現金流出 703 萬元，為其他負債淨減 65 萬 5 千元、解繳市庫款 637 萬 5 千元。

(4)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 4,255 萬 4 千元，係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1 億 3,774 萬 7 千元，較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9,519 萬 3 千元增加之數。

(六) 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擴充

本年度各營業基金投資於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之額度，經權衡投資效益，優先緩急次序，核定為 464 萬 6 千元，茲按機關別（基金別）及用途別分析如下：

1、按機關別（基金別）分析

單位：千元

機關別（基金別）	本年度預算數	
	金額	%
動產質借所	46	1.00
輪船股份有限公司	4,600	99.00
合計	4,646	100.00

2、按用途別分析

單位：千元

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金額	%
機械及設備	4,646	100.00
合計	4,646	100.00

(七) 財務分析

有關本市各營業基金本年度之收支、損益情形，盈虧之撥補、現金流量、資產負債之狀況，已詳見前揭陳述。惟為瞭解各營業單位之經營績效，茲就營業利益率¹、稅前純益率²及業主權益報酬率³等經營績效，分述如下：

機關別（基金別）	營業利益率（%）	本期純益率（%）	業主權益報酬率（%）
動產質借所	39.25%	31.46%	6.35%
岡山果菜市場(股)公司	0.31%	0.46%	1.67%
輪船股份有限公司	-26.97%	-27.47%	略 ⁴

¹營業利益率：以營業利益占營業收入之百分比，用以測定其當年度經營成果之良窳。

²本期純益率：以本期純益占營業收入之百分比，用以測定其獲利能力之高低。

³業主權益報酬率：以本年度盈餘占平均業主權益總額之百分比，用以衡量資本運用之效能

⁴因輪船股份有限公司之業主權益為負數，故不予比較。

二、作業基金

(一) 業務計畫

1. 輔助公教人員購置住宅基金

- (1) 輔助已購置住宅之本府公教員工，按期繳納貸款本息。
- (2) 辦理公教員工急難貸款，紓解本府員工之急難。

2. 市有財產開發基金

- (1) 有效運用市有財產之收入及辦理融資，以投資可促進地區發展之土地。
- (2) 加強市有財產之開發利用及開源節流之研究規劃，並促進市政建設及地區發展。

3. 產業園區開發管理基金

- (1) 加速產業園區開發，委託民間公司辦理岡山本洲產業園區內工程施工及土地銷售業務。
- (2) 健全產業園區之管理，成立岡山本洲產業園區服務中心，管理區內各項公共設施，輔導廠商辦理各項登記並協助解決廠商問題等。
- (3) 預定於 103 年度完成和發產業園區報編作業，後續將進行開發商甄選，用地預登記及開發工程等作業。

4. 高雄市立各醫療院(所)醫療藥品基金

- (1) 市立各醫療院(所)辦理疾病之預防及治療，提升市民醫療服務品質，促進市民健康，提供市民貼心的醫療及社區健康服務。
- (2) 更新醫療設備，提高醫療效果與服務品質，嘉惠病患，積極改善營運績效。
- (3) 各醫療院(所)自訂藥品安全存量，避免資金閒置、藥品存量過多及過期，以達經濟效益。
- (4) 擬定醫事人員再教育訓練方案、培育高階人才、提高醫師及護理人員素質，聘請學術、醫術專家講授及臨床實驗指導，並舉

辦各種研習會議，赴國外考察觀摩，期提高醫療服務品質及水準，改善服務態度，創造服務新形象。

5. 實施平均地權基金

- (1)土地重劃：促進都市土地經濟合理建築使用暨開發新社區之需要，選擇適當土地辦理土地重劃，以加速都市建設發展。
- (2)照價收買：依實施平均地權條例第 16、26、26-1、47-1、72、76 條規定辦理照價收買業務。
- (3)區段徵收：為開發新市區暨實施都市革新，選擇適宜地區辦理區段徵收，以達成加速都市建設發展之目標。

6. 大眾捷運系統土地開發基金

- (1)配合大眾捷運建設開發沿線土地、促進區域土地開發事業之發展。
- (2)配合大眾捷運建設利用土地開發策略，取得捷運建設經費。
- (3)市府以修約方式提前移轉高雄捷運公司機電資產，以達高雄捷運永續經營之目標。

7. 文化創意產業園區發展基金

- (1)駁二藝術特區：採自辦及委外併行方式，辦理各項重大展覽、劇場、表演及文創工作，結合園區既有藝術能量及進駐廠商經營特色辦理，創造園區空間營造效益。
- (2)紅毛港文化園區：主、特展示館展覽策劃及文物蒐藏作業，保存紅毛港特有之歷史人文並推廣展示，結合觀光渡輪與門票收入經營行銷；委外經營高字塔旋轉餐廳、遊客中心及紅毛港輪渡站賣店。
- (3)打狗英國領事館：定期辦理人文歷史之展覽、展售文創商品，並規劃深度文化觀光旅程，提升參觀人數及滿意度；委外經營供餐中心及文創小舖。
- (4)鳳儀書院：講堂及試院等展示策劃及文物蒐藏作業，保存書院

獨特之歷史內涵；委外經營茶飲及文創休憩空間。

- (5)旗山火車站：採委外經營方式，推動文化串連、文創推廣機制等規劃，結合當地特色文化，開發設計與展售文化創意商品。

8. 停車場作業基金

- (1)加強管理本市各立體、路邊、路外停車場，規劃市區道路收費管理，以改善路邊停車秩序。
- (2)加強管理違規車輛保管並委託民間執行違規車輛拖吊業務，以整頓交通秩序。
- (3)賡續辦理電腦、冷氣機等老舊設備汰換，以提高行政效率及為民服務品質。

9. 都市更新基金

- (1)進行本市老舊社區及窳陋都市環境調查，檢討辦理重建、整建或維護都市更新，以改善市容景觀，促進都市再發展。
- (2)配合中央「都市更新產業行動計畫」，積極爭取中央補助款，並協助民眾自主辦理都市更新。
- (3)依民眾需求，並配合中央推動民眾自主都市更新，建立本市重建及整建維護方式都市更新機制，並透過說明會之舉辦，宣導並推展都市更新，有效結合公、私部門資源，共同推動都市之更新與發展。

10. 住宅基金

依據中央頒佈之住宅法及有關法令，賡續辦理國宅租售及貸放業務，並積極推動國宅餘屋銷售工作，以降低資金積壓，減輕基金財務負擔。

11. 國民住宅管理維護基金

依照「國民住宅社區管理維護辦法」規定，辦理五甲國宅社區管理、設施檢修維護、環境清潔及美綠化。

(二)主要業務管理目標

1. 輔助公教人員購置住宅基金：預計辦理員工急難貸款 10 人次 395 萬 6 千元。
2. 市有財產開發基金：預計辦理財產招標設定地上權及處分收入 3 億 3,000 萬元。
3. 產業園區開發管理基金：辦理公共設施維護費及污水處理系統使用費收入 3,346 萬 5 千元。
4. 各醫療院(所)醫療藥品基金：門診醫療服務業務量 127 萬 6,292 人次，業務值 13 億 2,427 萬 3 千元；住院醫療服務業務量 61 萬 6,757 人日，業務值 12 億 5,890 萬 5 千元。
5. 實施平均地權基金：預計辦理照價收買土地面積 250 平方公尺，經費 1,366 萬 9 千元；辦理鳳山車站專用區市地重劃整體開發案、三民區第 71 期市地重劃開發，經費 19 億 9,667 萬 2 千元。
6. 大眾捷運系統土地開發基金：辦理台鋁廠房聯合開發及土地開發權利金收入 1,015 萬 6 千元。
7. 文化創意產業園區發展基金：文化園區門票收入 1 億 485 萬 2 千元、觀光渡輪船票收入 1,543 萬 5 千元。
8. 停車場作業基金：路邊停車場收入 7 億 407 萬 6 千元、立體及路外停車場收入 1 億 3,916 萬 9 千元、拖吊車場收入 1 億 6,776 萬 3 千元。
9. 都市更新基金：辦理都市計畫都市更新規劃 250 萬元、公共及社區環境改善計畫 2,320 萬元、補助自行辦理實施更新事業 2,000 萬元。
10. 住宅基金：預計銷售國宅餘屋 3 戶 1,860 萬 6 千元。
11. 國民住宅管理維護基金：辦理五甲國宅社區管理、設施檢修維護

、環境清潔及美綠化 1,828 萬 9 千元。

(三)業務收支及餘絀之預計

1. 業務賸餘

單位：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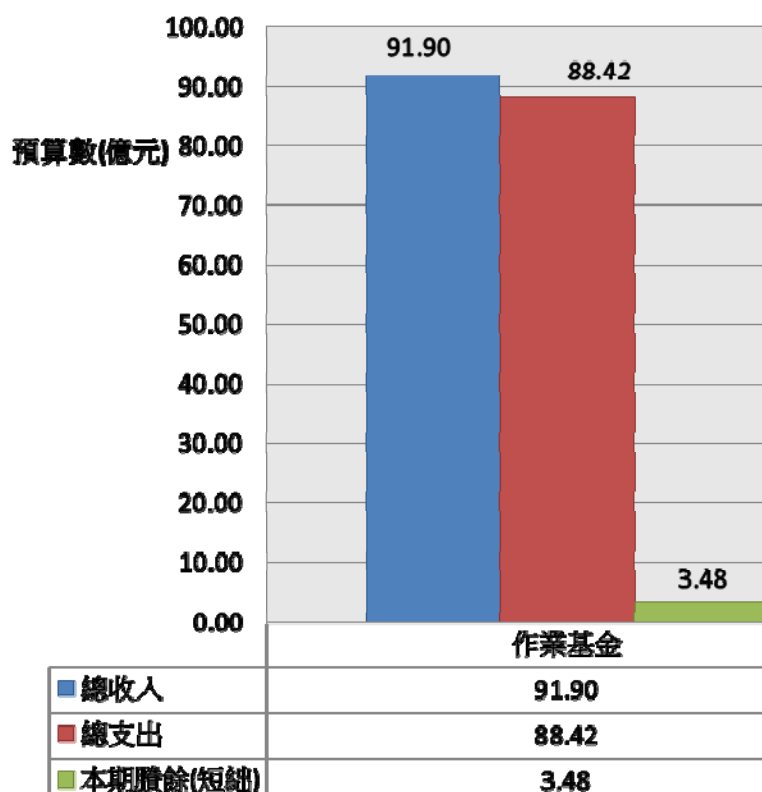
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比較增減%
業務收入	8,819,258	6,130,875	43.85
業務支出	8,413,240	8,040,693	4.63
業務賸餘(短絀-)	406,018	-1,909,818	121.26

2. 本期賸餘

單位：千元

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比較增減%
業務總收入	9,189,674	6,480,796	41.80
業務總支出	8,841,322	8,528,502	3.67
本期賸餘(短絀-)	348,352	-2,047,706	117.01

104年度作業基金預算編列情形



(四) 餘絀撥補之預計

1. 賸餘之分配

(1) 可分配賸餘：本年度獲有賸餘之事業為輔購基金 4,991 萬 6 千元、市有財產開發基金 2 億 8,806 萬 5 千元、醫療藥品基金 9,837 萬 6 千元、平均地權基金 14 億 8,898 萬 6 千元、文化創意產業園區發展基金 22 萬 1 千元、停車場作業基金 3 億 5,990 萬 9 千元、住宅基金 1,734 萬 2 千元，本期賸餘共計 23 億 281 萬 5 千元，連同累計賸餘 34 億 8,240 萬 5 千元，總計可分配賸餘 57 億 8,522 萬元。

(2) 按分配項目分配情形

單位：千元

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金額	%
填補短絀	142,556	2.46
解繳市庫款	2,662,638	46.02
特別公積	15,000	0.26
提供重劃區增添建設費用	663,420	11.47
未分配賸餘	2,301,606	39.79
可分配賸餘總數	5,785,220	100.00

(3) 按所得對象分配情形

單位：千元

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金額	%
地方政府(本府)所得者	2,662,638	46.02
其他所得者	663,420	11.47
留存事業機關者	2,459,162	42.51
可分配盈(賸)餘總數	5,785,220	100.00

2. 短絀填補

本年度發生短絀之事業為產業園區開發基金 3,315 萬 2 千元、土地開發基金 18 億 6,182 萬 3 千元、都更基金 5,629 萬 3 千元、國宅管理維護基金 319 萬 5 千元，本期短絀共計 19 億 5,446 萬 3

千元，連同累積短絀 65 億 3,786 萬 8 千元，共計短絀 84 億 9,233 萬 1 千元，除撥用以前年度賸餘 1 億 4,255 萬 6 千元外，尚有 83 億 4,977 萬 5 千元留待以後年度填補。

3. 繳庫賸餘

本年度可分配賸餘經分配結果，繳納市庫者，有各市立醫療院（所）醫療藥品基金 1 億 7,200 萬元、停車場作業基金 3 億 6,200 萬元、平均地權基金 21 億元、都市更新基金 2,863 萬 8 千元，分配情形如下：

賸餘繳庫情形表

單位：千元

機關或基金	解繳市庫款		比較增減數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市立各醫療院(所)	172,000	250,000	(78,000)
停車場作業基金	362,000	306,000	56,000
平均地權基金	2,100,000	4,400,000	(2,300,000)
都市更新基金	28,638		28,638
合計	2,662,638	4,956,000	(2,293,362)

(五) 現金流量之預計

本年度預算現金之運用，分別按業務、投資及融資等活動，表達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流量情形如下：

- (1)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 億 923 萬 8 千元。
- (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4 億 2,801 萬 8 千元，其中：
 - ① 現金流入 11 億 176 萬 4 千元，係減少基金及長期應收款 10 億 8,846 萬 3 千元、固定資產及遞耗資產 1,330 萬 1 千元。
 - ② 現金流出 45 億 2,978 萬 2 千元，包括增加基金及長期應收款 2,882 萬元、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 6 億 6,582 萬 4 千元、固定資產及遞耗資產 38 億 3,513 萬 8 千元。
- (3)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1 億 9,681 萬 3 千元，其中：

①現金流入 69 億 7,829 萬 1 千元，包括淨增長期債務 41 億 7,829 萬 1 千元、增加基金及公積 28 億元。

②現金流出 37 億 8,147 萬 8 千元，包括減少短期、其他債務 11 億 1,884 萬元、解繳市庫款 26 億 6,263 萬 8 千元。

(4)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 1 億 7,803 萬 3 千元，係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60 億 8,283 萬 2 千元，較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59 億 479 萬 9 千元增加之數。

(六)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擴充

本年度各作業基金投資於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之額度，經權衡投資效益，優先緩急次序，核定為 38 億 4,813 萬 8 千元，茲按機關別（基金別）及用途別分析如下：

1、按機關別（基金別）分析

單位：千元

機關別（基金別）	本年度預算數	
	金額	%
市有財產開發基金	13,000	0.33
產業園區開發管理基金	3,620,000	94.07
醫療藥品基金	172,030	4.47
實施平均地權基金	10,793	0.28
停車場作業基金	20,680	0.53
土開基金	11,635	0.32
合計	3,848,138	100.00

2、按用途別分析

單位：千元

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金額	%
土地	3,623,000	94.15
土地改良物	20,000	0.52
房屋及建築	90,197	2.35
機械及設備	91,718	2.38
交通及運輸設備	18,980	0.49
雜項設備	4,243	0.11
合計	3,848,138	100.00

(七)長期債務舉借與償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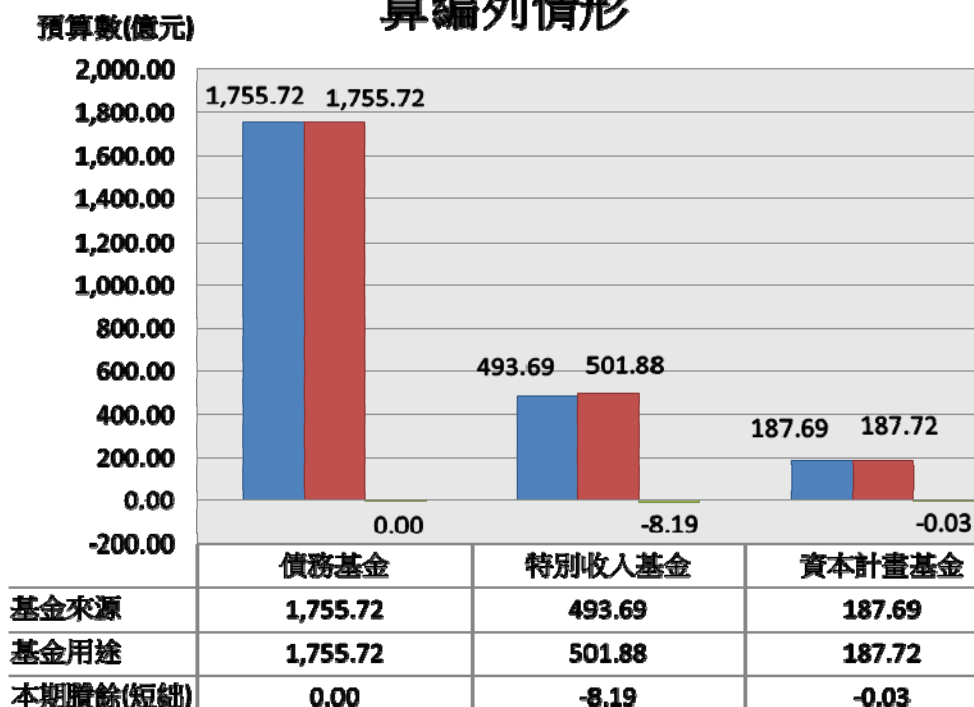
本年度作業基金舉借長期債務 251 億 1,970 萬元，主要係大眾捷運系統土地開發基金因撥付捷運輕軌建設經費、營運資金及修約移轉高捷公司長期債務需舉等 211 億 9,970 萬元，及產業園區基金辦理購置和發產業園區土地出租廠商等 39 億 2,000 萬元；另預計本年度償還之債務為 209 億 4,117 萬元，相抵後，長期債務淨增 41 億 7,853 萬元。

三、債務基金、特別收入基金及資本計畫基金

債務基金、特別收入基金及資本計畫基金本年度預算編製內容，主要有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之估計及現金流量之預估等。其中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之估計，主要係預估本年度各基金可獲得之財源及其運用計畫與基金餘額之變動等；現金流量之預估，主要在預測本年度各項業務活動，其他活動等造成之現金來源、用途及其淨增（減）之情形。

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比較增減%
債務基金 單位：千元			
基金來源	175,571,811	145,108,441	20.99
基金用途	175,571,899	145,108,555	20.99
本期賸餘(短絀)	-88	-114	22.81
特別收入基金 單位：千元			
基金來源	49,369,471	49,158,674	0.43
基金用途	50,187,812	49,510,541	1.37
本期賸餘(短絀)	-818,341	-351,867	-132.57
資本計畫基金 單位：千元			
基金來源	18,769,474	20,495,121	-8.42
基金用途	18,772,716	21,264,034	-11.72
本期賸餘(短絀)	-3,242	-768,913	99.58

104年度債務、特別收入、資本計畫基金預算編列情形



(一) 債務基金

1. 業務計畫：為應債務還本及轉換債務需要，在不增加本府公共債務未償餘額前提下，本年度預計辦理舉新還舊 1,700 億元，辦理債務還本數 34 億 5,500 萬元，債務付息支出 21 億元及債務事務費支出 1,681 萬 1 千元。
2.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之預計：
 - (1) 基金來源 1,755 億 7,181 萬 1 千元。
 - (2) 基金用途 1,755 億 7,189 萬 9 元。
 - (3) 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短絀 8 萬 8 千元。
 - (4) 本年度短絀 8 萬 8 千元，期初基金餘額 7 億 9,837 萬 9 千元，移用基金餘額支應本年度短絀 88 千元後，期末基金餘額為 7 億 9,829 萬 1 千元，備供以後年度分配運用。
3. 現金流量之預計：
 - (1)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8,803 萬 8 千元。

(2)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 8,803 萬 8 千元，係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8 億 8,641 萬 7 千元，較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7 億 9,837 萬 9 千元增加之數。

(二) 特別收入基金

1. 業務計畫：

(1) 教育發展基金：本年度預計辦理

① 教學研究及訓輔 229 億 4,724 萬 9 千元。

② 建教合作 1,497 萬 8 千元。

③ 推廣教育 353 萬 5 千元。

④ 教育業務發展管理 41 億 632 萬 4 千元。

(2) 促進產業發展基金：本年度預計辦理

① 促進產業發展獎勵補助 1 億 3,719 萬元。

② 獎勵民間投資補貼 2,035 萬 3 千元。

(3) 建築物無障礙設備與設施改善基金：本年度預計辦理

改善及推動無障礙設備與設施 191 萬 9 千元。

(4) 永續綠建築經營基金：本年度預計辦理改善及推動永續綠建

築設備與設施 812 萬 6 千元。

(5) 公益彩券盈餘基金：本年度預計辦理

① 社會救助支出 4 億 6,101 萬 1 千元。

② 社會福利支出 13 億 6,600 萬 2 千元。

(6) 環境保護基金：本年度預計辦理

① 空氣污染防治 5 億 4,985 萬 4 千元。

② 環境教育 4,375 萬 1 千元。

③ 清理機具設施重置 5 億 8,315 萬 2 千元。

(7) 農業發展基金：本年度預計辦理

① 農務與農地管理支出 1,271 萬 8 千元。

② 農業發展與產銷調節支出 1 億 8,282 萬 4 千元。

- (8) 勞工權益基金：本年度預計辦理保障勞工權益 797 萬元。
- (9) 身心障礙者就業基金：本年度預計辦理促進身心障礙者就業 5,991 萬 7 千元。
- (10) 公共藝術基金：本年度預計辦理
 - ① 公共藝術設置 800 萬元。
 - ② 公共藝術裝置及維護 792 萬元。
 - ③ 公共藝術推廣及教育 1,280 萬 7 千元。

2.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之預計：

- (1) 基金來源 493 億 6,947 萬 1 千元。
- (2) 基金用途 501 億 8,781 萬 2 千元。
- (3) 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短絀 8 億 1,834 萬 1 千元。
- (4) 本年度短絀 8 億 1,834 萬 1 千元，期初基金餘額 69 億 7,411 萬 1 千元，扣除解繳市庫款 280 萬元，期末基金餘額 61 億 5,297 萬元，備供以後年度分配運用。

3. 現金流量之預計：

本年度預算現金之流量，係按業務及其他等活動，分別表達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流量情形如下：

- (1)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 億 4,166 萬 2 千元。
- (2) 其他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 億 1,434 萬 5 千元，其中：
 - ① 現金流入 1 億 6,434 萬 1 千元，係減少其他資產及準備金 1 億 6,188 萬 4 千元、增加其他負債 245 萬 7 千元。
 - ② 現金流出 5 億 7,868 萬 6 千元，包括增加準備金 1,057 萬 9 千元、減少其他負債 5 億 6,530 萬 7 千元，其他項目之現金流出 280 萬元。
-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減 7 億 5,600 萬 7 千元，係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94 億 4,319 萬元，較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101 億 9,919 萬 7 千元減少之數。

(三) 資本計畫基金

1. 業務計畫：

捷運建設基金：本年度預計辦理

- (1) 高雄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紅橘線路網建設 1 億 2,853 萬 1 千元。
- (2) 高雄環狀輕軌捷運建設 15 億 9,816 萬 4 千元。
- (3) 高雄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岡山路竹延伸線長期路網規劃費 900 萬元
- (4) 台鐵捷運化高雄市區鐵路地下化計畫 8 億 900 萬元。

2.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之預計：

- (1) 基金來源 187 億 6,947 萬 4 千元。
- (2) 基金用途 187 億 7,271 萬 6 千元。
- (3) 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短絀 324 萬 2 千元。
- (4) 期初基金餘額 21 億 8,834 萬 2 千元，移用基金餘額支應本年度短絀 324 萬 2 千元後，期末基金餘額為 21 億 8,510 萬元。

3. 現金流量之預計：

- (1)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 億 4,522 萬 5 千元。
- (2) 其他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 億 8,238 萬 6 千元，係增加準備金與其他資產 19 萬 8 千元、減少其他負債 3 億 8,218 萬 8 千元。
-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 6,283 萬 9 千元，係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6,283 萬 9 千元，較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0 元增加之數。

肆、預算綜合說明

以上係本年度各營業及非營業基金附屬單位預算之綜要說明，現謹就重要部分摘述如下：

一、輪船公司

輪船公司以全新高雄輪加入營運船隊，開創藍色公路觀光航線，提供旅客遊港多元選擇。積極規劃場站經營多角化與營業項目多元化目標，擴大與民間業者結盟合作，拓展商機，持續進行營運改革計畫及民營化策略，加強財務管理，以期減少虧損。

二、各醫療院(所)醫療藥品基金

市立各醫療院(所)辦理疾病之預防與治療，執行各項公共衛生政策，如傳染病防治、醫政管理、藥政管理、社區預防保健、衛生教育、資訊業務等計畫，擔負提升市民醫療品質及促進市民健康政策性使命。因應社會變遷與醫療市場競爭，逐年汰換醫院設備，培育醫事人員高級人才，期提高醫療服務品質及水準。提供市民在地化、可近性醫療服務，透過市立醫院及各區衛生所，建構及落實以市民為中心的公衛照護體系及社區照護體系，確實保護市民健康。

三、平均地權基金

依據本府年度施政綱要，並秉承中央土地政策，促進土地高度利用加速都市建設發展，防止土地投機壟斷，嚴格執行漲價歸公，辦理鳳山車站專用區整體開發、第 71 期等市地重劃，及照價收買業務，以貫徹平均地權、地盡其利、地利共享為推行本市土地行政之目標，並加速辦理各期開發及財務結算，本年度以盈餘 21 億元繳庫挹注市庫收入。

四、市有財產開發基金

為有效運用市有財產之收入及辦理融資，以投資可促進地區發展之土地，加強市有財產之開發利用並促進市政建設及地區發展，本年度續行以土地作價投資 2 億 9 萬 8 千元。辦理促參業務，預計可獲行政院頒發之促參案件獎勵金 1,500 萬元收入，另辦理市有土地招標設定地上權權利金收入 2 億 8,000 萬元，及處分收入 5,000 萬元。未來除有租金、權利金收入外，並可促進發展、提供就業機會、增加稅收，期能藉由本基金之設立、加速推動本府各局處經管市有財產開發利用，挹注本市之財政，促進地區建設及發展。

五、教育發展基金

為促進各級教育建設之全方位均衡發展，本年度加強辦理學生生活輔導，防制霸凌、暴力及菸毒，建構安心、安全校園；推動全球村外語教學，延伸國中小年級英語學習節數；實施跨校策略聯盟，增進經驗交流及資源共享；建置 E 化創新學校，縮短城鄉數位落差；推展校園閱讀活動，持續遷移學校圖書館至一樓及成立玩具圖書館，開放社區共同使用；推展藝術教育，提升社區藝術發展及社區人文素養；建構創造力行動團隊，提供學生創意發展舞台，充實多元知能；全面推動本土語言教學，深耕本土教育；承接幼托整合業務，延續幼兒福利政策；擴大辦理市民學苑、社區大學，落實終身學習；推動永續校園計畫、改建、重建老舊校舍；推廣多元文化、加強生活、品德、人權、法治、生命及性別平等教育，營造友善校園；配合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政策實施，辦理「高中職免學費」方案；持續完成法規整併，整合教育資源。

七、農業發展基金

辦理農地利用管理、農業用地變更非農業使用業務及農業用地違規使用稽查工作等；另透過建構安全農業生產基地，推動健全農產運銷體系，並藉由穩定農產品產銷機制因應措施計畫，對可能產生產銷

失衡之農產品，提供預警機制，採行事前預警與預防措施，就已產銷失衡之農產品，進行調節及輔導，以期有效改善失衡情形，強化本市農業發展。

八、捷運建設基金及土地開發基金

捷運局為提升捷運紅橘線路網交通運量，建構南北與東西十字相交織之環線，爰規劃辦理長度約 22.1 公里之高雄環狀輕軌捷運建設計劃，為配合市區鐵路地下化完工時程分兩階段辦理，第一階段自前鎮調車場～捷運西子灣站，長度 8.5 公里，依修正計畫期程預定於 103 年 12 月完工通車，其餘路段預計於 108 年 12 月全線完工通車。另為將高雄市市區融為一體，辦理葆禎路至正義路全長約 9.75 公里之台鐵捷運化-鐵路地下化建設計畫，另延伸至左營計畫長約 4.13 公里，及延伸至鳳山計畫，長約 4.28 公里，提供都市發展再縫合機會，創造都市更新契機，建全都會區交通運輸路網並改善環境品質，增進資源使用效益，市府於本年度以土地作價投資 3.45 億元，另移撥土地 4.32 億元，以強化土開基金自償性財源及順利持續運作。

另為改善高雄捷運公司經營現況，高雄市議會 102 年 6 月 6 日高市會交字第 1020000782 號函同意，市府以修約方式提前移轉高雄捷運公司機電資產計 263.77 億元及舉借債務 173.2 億元。爰此，本基金承接高雄捷運公司機電資產計 263 億 7,567 萬 2 千元、舉借債務 171 億 9,026 萬 4 千元、透過協商與高雄捷運公司積欠本府之土地租金、權利金等債務相抵銷，並於該公司彌補累積虧損後，提撥稅前盈餘 50% 予市府作為營運回饋金，及其捷運每年開發土地之租金收入，以及未開發土地超出原高雄捷運公司預估財務計畫之土地開發利益時，超出部分按 80% 比例回饋予市府。上述營運回饋金、土地租金土地開發利益等收入，作為本基金支付提前移轉高雄捷運公司機電資產相關支出之財源，期藉由本基金整合捷運、輕軌沿線及各開發土地，創造更大的開發契機，增額土地開發收益，以期能達成基金收支平衡。

伍、結 語

特種基金在政府預算體系中，扮演協助政府推動政務、提供特定服務，達成各項政策目標之角色，每一基金均負有所需達成之專項任務。綜觀本年度各特種基金附屬單位預算之編製，大體而言，已考量各基金特性，配合本府施政建設重點，依據各基金之收支保管及運用自治條例，按其既定之長期願景、中程策略目標、經營政策、營運（業務）要項及基金設置目的，積極有效提高資產效益，加強財務管理及資金調度，妥善規劃運用積存賸餘，活化累存資金，發揮資金運用綜效，預計實施結果，應可達成本府既定之施政目標。